

证券代码：837574 证券简称：博昇光电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9月2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阮景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,626,15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1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无其他高管出席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年1月7日，因公司经营发展需求，公司与湖北博华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签订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，借款金额为100万元，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，借款期限为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追认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（一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3,076,2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阮景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二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年4月19日，因公司经营发展需求，公司与总经理江永胜签订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，借款金额为300万元，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，借款期限为一个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追认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（二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4,746,9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

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江永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26 日